

# 112 年臺南市市長盃匹克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依據文號：臺南市政府 112 年 4 月 17 日府教體處競字第 1120406531 字號辦理。

二、活動目的：推廣全民運動，發展匹克球風氣，培養正當休閒運動習慣養成規律運動促進身心健康。

三、指導單位：中華民國匹克球協會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匹克球委員會

六、協辦單位：臺南市匹克球協會

七、活動地點：安平區華府匹克球場

八、活動時間：112 年 09 月 24 日(日)

九、參與人數、對象：邀請各縣市高中、國中、小學組隊約 200 人參加

十、活動效益：期能建立臺南市匹克球競技體系，將匹克球運動向下扎根，增進親子關係，提升匹克球運動水準

十一、辦理方式：

(一)、活動內容：

比賽組別：

- 1、國小團體組(男雙、女雙、混雙)
- 2、國中團體組(男雙、女雙、混雙)
- 3、高中團體組(男雙、女雙、混雙)

比賽方式：

1. 預賽採分組循環，決賽視晉級隊數決定賽制。
2. 比賽規則採用匹克球國際聯合會(IFP)審定公布之最新 2022 年版匹克球官方錦標賽規則。
3. 各組比賽每場採一場 13 分計算，7 分交換場地。遇到 DEUCE 以先得 15 分者為勝。
4. 有關賽制之決定視報名隊數採循環或其他賽制，並由大會做最終之決議，不得異議。
5. 比賽時參賽者如對運動員資格、規則解釋或比賽判定有爭議時，由本會裁判長解釋之，該解釋及判定視為終決，不得異議。
6. 如採循環賽制，遇兩人(隊)總勝場數相同時，視雙方比賽勝者為勝。若遇三隊或三隊以上勝場數相同時，依下列先後順序判定：

- (1). (總得分) - (總失分) 之得失分大者為勝。
- (2). 如仍無法判定名次時，則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

7. 若有其他競賽規則未盡事宜，則由大會決定公佈之。

(二)、活動特色或宣傳規劃：

1. 報名方式：

(1)、即日起至 112 年 09/8(五)止。

(2)、請 email 至 [chen.knight@gmail.com](mailto:chen.knight@gmail.com) 或來電 0933-909722 陳諭申先生洽詢

(3)、報名費每隊\$ 800(包含裁判費、工作人員、記錄人員、獎牌、獎狀、午餐、飲水)。

2. 報名資格：

(1)、凡就讀各縣市公私立之在學學生均可報名。

(2)、團體組以學校單位報名，每隊 8 人，男女各 4 人。

(3)、臺南市匹克球委員會推薦報名。

3. 獎勵：各組報名 4 隊取 2 隊、5 隊以上取 3 隊頒發獎牌、獎狀。

4. 注意事項：

(1)、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完成報名後即視同參賽人員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

(2)、請攜帶貼有相片文件正本或在學證明以備查詢，若提不出證件者，裁判長可判其棄權。

(3)、報名數滿 4 隊即舉行賽事，若只報名 3 隊內，此組別不比賽。

(4)、如報名隊數過多，場地不足時，本會得另擇其他場地進行賽程，不得異議。

(5)、參賽球員逾比賽時間 5 分鐘(時間以大會所掛時鐘為準)不出場者以棄權論。棄權後之其他賽程得依其賽程繼續比賽。如遇賽程提前時，請依大會廣播出賽，如有特殊事故得依賽程表時間出賽，並不宣判棄權；但如遇賽程拖延，經大會廣播出賽 5 分鐘內仍未到場比賽者，即宣判棄權，不得異議。

(6)、大會將投保參賽球員場地意外險。請各隊領隊/教練斟酌自行辦理保險。

(三)、經費來源(收費與否)：是；來自匹克球委員會自籌款及臺南市體育總會補助款。

(四)、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大會隨時提出修正公佈。